

证券代码：300731

证券简称：科创新源

公告编号：2021-031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科创新源”）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现将该议案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1、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确认，公司 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3,844,662.91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照 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384,466.29 元，加上以前年度结余未分配利润 130,933,430.50 元，减去 2019 年度分配的现金股利 12,458,574.70 元，本年度期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148,935,052.42 元，母公司本年度期末资本公积余额为 347,015,711.54 元。

基于上述情况，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总股本 125,872,86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2,587,286.7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使用。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方案则按“现金分红总额、送红股总额、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在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

露按公司最新股本总额计算分配比例。

2、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目前公司经营盈利情况良好，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对未来存在较大的资金需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计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和合理性。

3、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度

长期以来，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自主研发为基础的技术创新路线，通过持续不断的研发创新与产品升级，不断丰富公司产品及解决方案。2021 年公司将持续以新材料应用为出发点，坚持多元化发展道路，在巩固传统的防水/密封/防火/绝缘等产品和解决方案的优势基础上，加大对热管理领域新产品的研发力度和对新产线的投入力度，同时加强与战略投资者在半导体材料相关产业的业务与资源联动、产融联动等，因此存在较大资金需求。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投资者合理回报等因素后，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出的，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也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

二、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说明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经审议通过

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4、深交所规定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